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892,879,000.00	889.96%	869,960,000.00	869.43%	22,919,000.00	2.65%	2,691,404,000.00	2,634,776,000.00	2,850,282,000.00	2,815,000,000.00	34,282,000.00	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218,000.00	3.05%	27,479,000.00	3.17%	-261,000.00	-0.95%	81,428,000.00	110,000,000.00	123,360,000.00	133,314,000.00	-10,894,000.00	-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348,000.00	1.94%	18,083,000.00	2.08%	-735,000.00	-4.07%	61,781,000.00	69,830,000.00	69,830,000.00	69,830,000.00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	—	—	297,492,000.00	136,394,000.00	167,383,000.00	166,411,000.00	9,972,000.00	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940,000.00	6.84%	60,900,000.00	6.93%	40,000.00	0.07%	1,130,130,000.00	1,170,000,000.00	1,197,000,000.00	1,244,000,000.00	-46,900,000.00	-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940,000.00	6.84%	60,900,000.00	6.93%	40,000.00	0.07%	1,130,130,000.00	1,170,000,000.00	1,197,000,000.00	1,244,000,000.00	-46,900,000.00	-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940,000.00	6.84%	60,900,000.00	6.93%	40,000.00	0.07%	1,130,130,000.00	1,170,000,000.00	1,197,000,000.00	1,244,000,000.00	-46,900,000.00	-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940,000.00	6.84%	60,900,000.00	6.93%	40,000.00	0.07%	1,130,130,000.00	1,170,000,000.00	1,197,000,000.00	1,244,000,000.00	-46,900,000.00	-3.77%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1,389.25	-1,363,283.47	主要为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613,091.08	31,346,983.03	主要为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6,187.93	1,498,262.6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76,238.37	2,167,464.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62.89	1,462.89	
合计	8,982,069.11	29,388,038.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9,560,383.92	60,004,848.31	230.01%	主要系报告期内理财产品赎回所致
应收账款	81,652,514.30	136,368,151.58	-39.61%	主要系报告期内未回款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4,568,052.36	16,868,463.86	45.69%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8,104,215.67	4,844,719.04	67.28%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客户质保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1,602,640.54	19,837,660.69	-41.30%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收账款及待结转预收账款减少所致
使用权资产	309,464.04	323,011.10	-4.33%	主要系报告期内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所致
合同负债	76,314,444.63	63,239,163.01	43.84%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收订单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6,215.37	3,206,885.61	-37.46%	主要系报告期内理财产品赎回所致
资产总计	—	—	—	—
应付账款	-13,098,487.38	-22,701,239.72	42.80%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1,349,940.57	49,470,484.63	-37.14%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	3,494,956.40	2,306,582.01	50.66%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收账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3,694,956.40	2,306,582.01	59.66%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收账款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6,512.61	9,397.37	5839.28%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收账款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82,447.60	762,282.64	-315.07%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收账款增加所致
所有者权益	191,034.77	167,164.38	13.68%	主要系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增加所致
营业收入	1,623,484.94	8,368,627.26	-80.37%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6,076,564.31	16,766,367.10	-63.80%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034,769.72	123,564,303.14	-34.46%	主要系报告期内净利润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49.70	16,043.04	-134.60%	主要系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693,420.06	367,843,662.43	77.73%	主要系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618,706.48	-299,062,094.41	30.16%	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614,267.66	356,000,000.00	-185.96%	主要系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60,255.92	11,660,569.37	-76.16%	主要系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331,187.76	-33,863,926.01	31.36%	主要系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331,187.76	-33,863,926.01	31.36%	主要系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331,187.76	-33,863,926.01	31.36%	主要系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331,187.76	-33,863,926.01	31.36%	主要系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8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2.09%	79,763,020	—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8.09%	28,096,948	—
佛山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38%	8,426,001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2%	5,599,000	—
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	1.21%	4,167,250	—
碧桂园	0.89%	3,093,000	—
佛山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0.79%	2,687,910	—
源发	0.68%	2,303,000	—
佛山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0.68%	2,303,000	—
源发	0.68%	2,303,000	—
源发	0.68%	2,303,000	—
源发	0.68%	2,303,000	—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79,763,020	人民币普通股	79,763,020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8,096,948	人民币普通股	28,096,948
佛山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14,72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26,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	7,637,250	人民币普通股	7,637,250
碧桂园	5,597,250	人民币普通股	5,597,250
佛山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4,887,910	人民币普通股	4,887,910
源发	3,0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93,000
源发	3,0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93,000
源发	3,0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93,000
源发	3,0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93,000
源发	3,0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93,000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1,289,303,381.89	1,444,714,688.64
非流动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9,560,383.92	60,004,848.31
应收账款	81,652,514.30	136,368,151.58
预付款项	24,568,052.36	16,868,463.86
其他应收款	8,104,215.67	4,844,719.04
其他流动资产	11,602,640.54	19,837,660.69
使用权资产	309,464.04	323,011.10
合同负债	76,314,444.63	63,239,163.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6,215.37	3,206,885.61
资产总计	6,479,083,007.03	6,579,814,306.63
流动负债	—	—
应付账款	13,098,487.38	22,701,239.72
其他应付款	31,349,940.57	49,470,484.63
预收账款	3,494,956.40	2,306,582.01
合同负债	3,694,956.40	2,306,582.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6,512.61	9,397.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82,447.60	762,282.64
所有者权益	191,034.77	167,164.38
营业收入	1,623,484.94	8,368,627.26
营业成本	6,076,564.31	16,766,36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034,769.72	123,564,30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49.70	16,04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693,420.06	367,843,662.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618,706.48	-299,062,094.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614,267.66	356,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60,255.92	11,660,56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331,187.76	-33,863,926.01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30日
流动资产	1,289,303,381.89
非流动资产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9,560,383.92
应收账款	81,652,514.30
预付款项	24,568,052.36
其他应收款	8,104,215.67
其他流动资产	11,602,640.54
使用权资产	309,464.04
合同负债	76,314,444.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6,215.37
资产总计	6,479,083,007.03
流动负债	—
应付账款	13,098,487.38
其他应付款	31,349,940.57
预收账款	3,494,956.40
合同负债	3,694,956.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6,512.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82,447.60
所有者权益	191,034.77
营业收入	1,623,484.94
营业成本	6,076,56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034,76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49.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693,420.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618,706.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614,267.6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60,255.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331,187.76

证券代码:002449 证券简称:国星光电 公告编号:2023-050

#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449 证券简称:国星光电 公告编号:2023-048

###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已于2023年10月16日以现场、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10月26日下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召开,经半数以上董事推荐,本次会议由董事雷自合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3名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选举雷自合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同本届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雷自合先生。

雷自合先生简历详见2023年9月13日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改选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第五届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本次改选后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委员组成情况如下:

发展战略委员会:雷自合(主任委员)、李程、胥小平、汤勇  
风险管理委员会:雷自合(主任委员)、李程、张学张、饶品贵、李伯侨  
审计委员会:饶品贵(主任委员)、胡逢才、张学张、汤勇、李伯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李伯侨(主任委员)、胡逢才、张学张、汤勇、饶品贵  
提名委员会:汤勇(主任委员)、胥小平、李伯侨、饶品贵  
三、审议通过《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0月27日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3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0月27日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议案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与《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及薪酬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李程、胥小平就此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与考核制度》(2022年修订)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时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履职情况等进行了考核,结合公司2022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综合评价结果拟定薪酬分配方案。董事会同意此议案并授权经营班子组织实施具体发放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议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0月27日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创新驱动奖励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李程、胥小平就此议案回避表决。

为深入推进创新驱动和转型升级工作,营造有利于企业创新发展的良好氛围,公司拟在2022年度创新驱动发展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研发团队及先进个人发放创新驱动发展奖励合计301.2万元,其中向公司管理层合计发放93.95万元,董事会同意此议案并授权经营班子组织实施具体发放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议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0月27日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49 证券简称:国星光电 公告编号:2023-051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聘期1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4、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5、业务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证书编号:110101364401)。

二、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公司审计业务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以下简称“广州分所”)具体承办。信永中和于2009年10月,负责人陈锦峰,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9-39楼,已取得广东省财政厅颁布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110101364401)。

(二)业务规模  
1、2022年度总收入:39.35亿元。  
2、2022年度审计业务收入:29.34亿元。  
3、2022年度非审计业务收入:8.89亿元。  
4、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情况:2022年度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386家。  
5、2022年度审计的上市公司涉及主要行业:审计的上市公司涉及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等。信永中和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三)人员信息  
1、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2、合伙人数量:截止2022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9人。  
3、注册会计师数量:截止2022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有注册会计师合计1495人。  
4、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数量:截止2022年12月31日,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数量超过660人。

(四)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五)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不存在严重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截止2023年6月30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1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纪律处分0次。3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6人、监督管理措施23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和纪律处分0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凌朝晖先生,199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何勇先生,199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正良先生,200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